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8
十二、其他说明.....	28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8
(二) 其他.....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服务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机构设置情况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为政府工作部门，正县级建制，2019年1月30日挂牌成立。领导职数1正2副，内设机构4个，分别是：办公室、拥军优抚科、安置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行政编制11名，实有在职人员12名。市局直属事业单位2个，分别是：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市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市革命烈士纪念馆），均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副县级建制，领导职数1正1副，内设机构3个，核定事业编制12名，实有在编人员9人。市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中心正科级建制，领导职数1正1副，核定事业编制8名，实有在编人员8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42.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4.96	2017.56	117.4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73	8.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19	16.1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42.82	本年支出合计	2160.23	2042.82	117.41
上年结转	117.41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160.23	支出总计	2160.23	2042.82	117.41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042.82	2042.82					117.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20132	组织事务	0.35	0.3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56	2017.56					117.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2	2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8	18.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4	9.44					
20809	退役安置	1742.08	1742.08					117.41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2.20	62.2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679.88	1679.88					117.4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7.16	247.16					
2082801	行政运行	151.36	151.36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0	85.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80	1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	8.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	8.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3	8.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9	16.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9	16.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9	16.19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60.23	204.94	1955.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20132	组织事务	0.35	0.3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4.96	179.68	1955.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2	2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8	18.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4	9.44	
20809	退役安置	1859.49		1859.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2.20		62.2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797.29		1797.2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7.16	151.36	95.80
2082801	行政运行	151.36	151.36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0		85.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80		1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	8.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	8.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3	8.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9	16.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9	16.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9	16.19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42.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4.96	2134.9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73	8.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6.19	16.1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42.82	本年支出合计	2160.23	2160.2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17.41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7.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160.23	支出总计	2160.23	2160.2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2.82	204.94	1837.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20132	组织事务	0.35	0.3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35	0.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56	179.68	1837.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2	28.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8	18.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4	9.44	
20809	退役安置	1742.08		1742.08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2.20		62.2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679.88		1679.8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7.16	151.36	95.80
2082801	行政运行	151.36	151.36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0		85.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80		1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	8.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	8.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3	8.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9	16.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9	16.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9	16.1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4.94	177.55	27.40
工资福利支出		177.55	177.55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52	62.52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7.52	37.52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67	23.6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8.88	18.88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9.44	9.4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73	8.7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24	0.2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6.19	16.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6	0.3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0		27.40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04		1.04
印刷费	办公经费	0.62		0.62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51		0.51
物业管理费	办公经费	1.09		1.09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84		1.84
会议费	会议费	1.80		1.80
培训费	培训费	0.62		0.62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99		1.99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49		3.49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1.25		11.2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		3.15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7.40	27.40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7.40	27.4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837.88	1837.88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48.50	48.5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74.06	74.06				
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经费	0.45	0.45				
军转干部培训经费	5.90	5.90				
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经费	10.00	10.00				
随军家属未就业补助经费	10.80	10.80				
8023部队体检经费	25.00	25.00				
9.30烈士公祭等纪念活动工作经费	8.00	8.00				
2024年军队转业干部中央补助经费（阳财社[2024]2号）	632.65	632.65				
2024年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行政经费（阳财社[2024]2号）	153.77	153.77				
走访慰问专项经费（退役军人）	6.00	6.00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765.00	765.00				
2024走访慰问专项经费	6.00	6.00				
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经费	29.55	29.55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补助经费	58.80	58.80				
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管理教育及医疗补助经费（省级）	3.40	3.4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17.41	117.41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17.41	117.41		
2023年军队转业干部中央补助经费	12.41	12.41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调标）	105.00	10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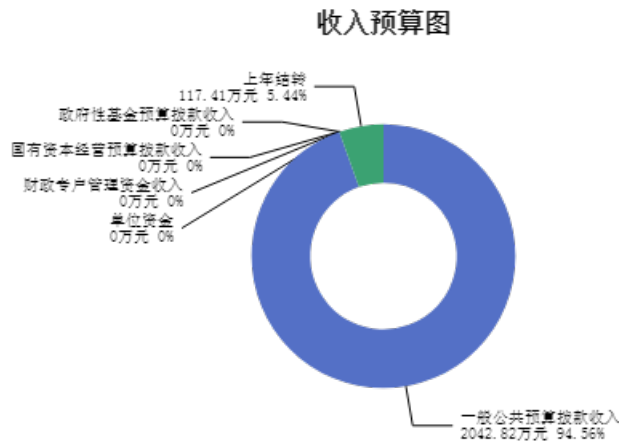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收入总计2,160.2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042.82万元，上年结转117.41万元，比上年增长421.72万元，增长24.26%，主要原因是特定项目类（民生类）人员补助标准调整，所需补助经费收入增加，因此预算收入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160.2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042.82万元，上年结转117.41万元，比上年增长421.72万元，增长24.26%，主要原因是特定项目类（民生类）人员补助标准调整，所需补助经费支出增加，因此预算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收入2,160.2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42.82万元，占94.5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17.41万元，占5.44%。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支出预算2160.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4.94万元，占9.49%；项目支出1955.29万元，占90.5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60.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60.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042.8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7.4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3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34.9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7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19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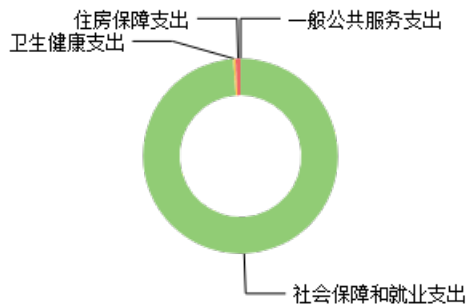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042.82万元,比上年增加304.31万元,增长17.5%。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042.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0.3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7.56万元,占98.76%;卫生健康支出8.73万元,占0.43%;住房保障支出16.19万元,占0.79%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04.9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7.5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7.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工会经费、培训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7.4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4万元,增长11.56%,增长原因主要是公用经费预算标准的变化。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837.88万元。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5个，共计金额1,837.88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5个，涉及金额1,837.8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8个，涉及项目金额915.2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49.8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8个，涉及项目金额915.2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67-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4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2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31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27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27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拟定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部门战略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推动全省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3831.00	合 计	383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831.00	其中：基本支出	432.9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3398.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走深走实提高服务保障水平。		一是资金保障强落实。二是走访慰问暖人心。三是优待服务显尊崇。	
	多措并举搭建就业创业平台。		高质量开展退役军人素质提升、就业服务、干事创业工作。	
	踔厉奋发营造尊崇尊重氛围。		双拥共建开展深，制定相关制度办法，公布优待服务项目，有力保障双拥共建深入、有力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走深走实提高服务保障水平。一是资金保障强落实。二是走访慰问暖人心。三是优待服务显尊崇。2. 多措并举搭建就业创业平台。高质量开展退役军人素质提升、就业服务、干事创业工作。3. 踔厉奋发营造尊崇尊重氛围。安排部署力度大，按照“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标准，调整了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和市委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由书记、市长任两个小组的组长，牵头召开了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暨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推进会，下发了创建细则及任务分工。二是双拥共建开展深，制定了《关于创建新一届“全国双拥模范城”实施意见》《阳泉市退役军人法律援助服务工作制度》《关于加强新时代烈士褒扬工作的实施细则》等一批制度办法，公布了两批次优待服务项目，有力保障双拥共建深入、有力开展。三是服务部队措施实，定期召开军地协调会，统筹地方力量帮助部队解决实际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	≥2次
			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和困难退役军人户数	≥60户
			开展培训人数	≥260人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补助精准率	100%
		时效指标	走访慰问时间	春节和八一建军节
			培训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补助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培训标准	约380元/人/天	
		补助标准	严格按照政策文件要求向对应人员进行补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退役军人解决实际困难	有效改善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维护军政军民团结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长期有效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9.30烈士公祭等纪念活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7-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公祭现场的布置15000元；影像资料的制作、保存，约500元；烈士遗属代表、老战士代表、小学生代表参加活动的接送租车费用，约2000元；音响租赁劳务费用约4000元；通行证、地标、活动材料制作耗材等3500元；烈士纪念碑公祭摆花项目：其中预计摆放1800盆各类菊花，单价25元/盆，盆花费用小计45000元，人工运输等其他费用预计15000元，共计8.5万元。									
立项依据		《民政部关于做好烈士亲属祭扫接待工作的通知》（民电[2010]30号），及每年上级下达的清明期间开展烈士纪念活动的通知；按照2014年8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决定，每年9月30日为烈士纪念日，要求各级地方政府每年在烈士纪念日举行公祭活动。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民政部关于做好烈士亲属祭扫接待工作的通知》（民电[2010]30号）；按照2014年8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决定，每年9月30日为烈士纪念日，要求各级地方政府每年在烈士纪念日举行公祭活动。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绩，继承先烈遗志、发扬革命先烈的优良传统，沿着革命先烈的奋斗足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激发全市各界干事创业的热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民政部关于做好烈士亲属祭扫接待工作的通知》（民电[2010]30号）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9.30期间，根据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安排好祭奠活动的全面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制作8个花篮及其他配件、租赁1套音响设备、接送车辆租赁至少6辆、照片冲印500张、摆放1800盆各类菊花等，组织社会各界群众约500人参加烈士公祭活动，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绩，继承先烈遗志、发扬革命先烈的优良传统，沿着革命先烈的奋斗足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激发全市各界干事创业的热情。						每年制作8个花篮及其他配件、租赁1套音响设备、接送车辆租赁至少6辆、照片冲印500张、摆放1800盆各类菊花等，组织社会各界群众约500人参加烈士公祭活动，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绩，继承先烈遗志、发扬革命先烈的优良传统，沿着革命先烈的奋斗足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激发全市各界干事创业的热情。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花篮制作	8个/次	数量指标	花篮制作	8个/次				
			租赁音响	1套/次		租赁音响	1套/次				
			接送车辆租赁	≥6辆/次		接送车辆租赁	≥6辆/次				
			摆放各类菊花	≥1800盆/次		摆放各类菊花	≥1800盆/次				
		质量指标	公祭现场的布置	庄重肃穆	质量指标	公祭现场的布置	庄重肃穆				
		时效指标	公祭活动举行时间	每年9月30日	时效指标	公祭活动举行时间	每年9月30日				
		成本指标	花篮制作价格	1900元/个	成本指标	花篮制作价格	1600元/个				
			租赁音响价格	5000元/套		租赁音响价格	5000元/套				
			花盆单价	25元/盆		花盆单价	25元/盆				
			接送车辆租赁价格	900元/台		接送车辆租赁价	900元/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缅怀先烈功绩，继承先烈	有效营造	社会效益指标	缅怀先烈功绩，继承先烈	有效营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3191044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7-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2〕18号、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定方案”阳办字〔2019〕9号、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立文件、阳泉市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等文件。阳泉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晋政办发〔2017〕5号文件精神加快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通知》（阳政法发〔2017〕4号）。本项目主要是我单位为完成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发生的相关活动经费及机构运行所需经费等。1.因安置、优抚、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业务和重点工作发生的专项经费60万元；2.领导工作小组办公费2万元；3.办公用房内部维修改造、办公设施更新维护等运行经费10万元；4.部门主题活动宣传活动费用15万元；5.部门业务培训会议费20万元；6.外出学习考察培训经费5万元；7.聘用法律顾问等专业人士和临时工作人员经费9万元。共计121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2〕18号、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定方案”阳办字〔2019〕9号、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立文件、阳泉市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等文件。阳泉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晋政办发〔2017〕5号文件精神加快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通知》（阳政法发〔2017〕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22〕18号、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定方案”阳办字〔2019〕9号、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立文件、阳泉市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领导小组成立等文件。阳泉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晋政办发〔2017〕5号文件精神加快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通知》（阳政法发〔2017〕4号）。本项目主要是我单位为完成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发生的相关活动经费及机构运行所需经费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政策文件要求，制定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和财务报销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根据中央、省、市工作的部署，按照年度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完成中央、省、市部署的4项重点工作任务，至少开展1次系统业务培训，制作1个系统宣传片，加强自身基础建设，提升退役军人工作治理能力，营造关心关爱退役军人良好社会氛围。				每年完成中央、省、市部署的4项重点工作任务，至少开展1次系统业务培训，制作1个系统宣传片，加强自身基础建设，提升退役军人工作治理能力，营造关心关爱退役军人良好社会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中央、省、市部署重点工作任务	≥4项	数量指标	开展系统业务培训	≥1次
			开展系统业务培训	≥1次		完成中央、省、市部署重点工作任务	≥4项
			开展退役军人招聘、保障法签名等活动	≥2次		制作宣传片	≥1次
			制作宣传片	≥1次		开展退役军人招聘、保障法签名等活动	≥2次
			临时工作人员数量	≥2人		临时工作人员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宣传片制作合格率	100%
			宣传片制作合格率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中央、省、市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发放临时工资时间
	维修改造及设施更新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培训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培训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维修改造及设施更新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发放临时工资时间	按月发放	中央、省、市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制作宣传片成本（中短片）	≥5万元/部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380元/人/天
临时工资			≤2000元/人/月	临时工资		≤2000元/人/月	
培训成本			≤380元/人/天	制作宣传片成本（中短片）		≥5万元/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关心关爱退役军人良好社会氛围	有效营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役军人工作治理能力	提升	
		提升退役军人工作治理能力	提升		营造关心关爱退役军人良好社会氛围	有效营造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随军家属未就业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7-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4,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规范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地方生活补贴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3号）。按照2023年随军家属人员数测算，2024年随军家属未就业人员预计15人，补助标准600元/人/月，全年共计15人*600元*12月=10.8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规范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地方生活补贴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依据《关于规范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地方生活补贴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3号），认真做好驻地部队干部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维护军政军民团结制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关于规范发放随军家属未就业地方生活补贴的通知》（晋退役军人发〔2019〕23号），严格按照政策文件要求进行发放，制定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和财务报销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每半年由我市各部队和军分区等上报随军家属人员情况，业务科室审核后，做好发放明细表，依据财务报销流程，审核签字后转账各部队，由部队统一发放给所管理的随军家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按照政策要求解决预计20人随军家属生活困难，每人每月发放600元补助资金，推动随军家属满意度达100%。做好驻地部队干部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维护军政军民团结。				每年按照政策要求解决预计20人随军家属生活困难，每人每月发放600元补助资金，推动随军家属满意度达100%。做好驻地部队干部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工作，维护军政军民团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军家属人数（动态调整）	≤20人/年	数量指标	随军家属人数（动态调整）	≤20人/年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精准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每半年发放一次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随军家属解决实际困难	随军家属正常生活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随军家属解决实际困难	随军家属正常生活	
			体现对军人的关爱	有效体现			体现对军人的关爱	有效体现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军家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随军家属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3184831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7-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扎实做好新形势下我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工作,更好服务军地改革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在全市社会积极营造尊崇优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良好氛围,不断增强困难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安全感、获得感和荣誉感。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等5部门关于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工作的意见》、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山西省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实施办法》(晋退役军人发[2019]51号)、《关于转发〈山西省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实施办法〉的通知》(阳退役军人字〔2020〕4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按照“普惠加优待”的原则,拟对我市困难退役军人进行帮扶援助。根据各县区定期上报全国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服务系统中的人员情况,2023年预计对8户困难退役军人家庭进行生活援助8万元,医疗援助5万元,其他援助2万元,共计15万元。					
立项依据		《退役军人事务部等5部门关于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工作的意见》、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山西省民政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山西省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实施办法》(晋退役军人发[2019]5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扎实做好新形势下我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工作,更好服务军地改革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在全市社会积极营造尊崇优待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良好氛围,不断增强困难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安全感、获得感和荣誉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转发《山西省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实施办法》的通知(阳退役军人字【2020】4号),严格按照政策文件要求进行发放,制定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和财务报销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由各县区根据属地划分收集汇总困难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的信息,汇总审核审批后按文件要求予以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预计对10户以上困难退役军人家庭进行生活、医疗、突发事件、特殊奖励、临时应急和其他援助,做好我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工作,改善帮扶援助退役军人生活状况,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每年预计对10户以上困难退役军人家庭进行生活、医疗、突发事件、特殊奖励、临时应急和其他援助,做好我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工作,改善帮扶援助退役军人生活状况,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医疗援助家庭数量	≥1户/年	数量 指标	医疗援助家庭数	≥1户/年
			生活援助家庭数量	≥8户/年		生活援助家庭数	≥8户/年
			其他援助数量	≥1户/年		其他援助数量	≥1户/年
		质量 指标	援助及时性	及时进行援助	质量 指标	援助及时性	及时进行援助
			补助精准率	100%		补助精准率	100%
			各项援助保障率	100%		各项援助保障率	100%
		时效 指标	开展工作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时效 指标	开展工作时间	每年年底前完成
		成本 指标	大病医疗援助标准	≤5万元/户/次	成本 指标	大病医疗援助标	≤5万元/户/次
			生活援助标准	视情况给予不超过当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标准的帮扶援助		生活援助标准	视情况给予不超过当地上一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标准的帮扶援助
	其他援助		≤1万元/户/次	其他援助		≤1万元/户/次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帮扶对象生活状况	有效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帮扶对象生活状况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困难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3183440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8023部队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7-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历年标准，全市参试人员每人补助400元，全市参加体检的参试人员大约600人，另加体检表制作及复印费约10000元，共计25万元。							
立项依据		按照《关于贯彻落实民发〔2006〕32号文件精神认真做好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有关工作的通知》（晋民字〔2006〕32号）等相关文件及市领导对8023集体信访诉求的处置指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关于贯彻落实民发〔2006〕32号文件精神认真做好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有关工作的通知》（晋民字〔2006〕32号）等相关文件及市领导对8023集体信访诉求的处置指示。体现对原8023部队退役人员的关心爱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政策文件要求进行发放，制定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和财务报销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的11月，组织各县区分批次对原8023参试人员进行体检，由具备资质的医院承担体检任务，11月底全部完成，出具体检报告，每人补助400元，根据实际体检人数结算。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为约600名原8023部队和其他参加核试验退役人员进行年度体检，100%足额支付体检费用的补助部分，对符合评残条件的人员及时进行筛查，有效改善参试体检对象生活困难情况。				每年为约600名原8023部队和其他参加核试验退役人员进行年度体检，100%足额支付体检费用的补助部分，对符合评残条件的人员及时进行筛查，有效改善参试体检对象生活困难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体检经费补助人数	≤600人/年	数量指标	预计体检经费补助人数	≤600人/年		
		质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时间	完成体检后 30 个工作日内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时间	完成体检后 30 个工作日内		
		成本指标	体检补助标准	400元/人	成本指标	体检补助标准	4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国家政策，保障退役军人健康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国家政策，保障退役军人健康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检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检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4093543			

阳泉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7-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1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8,1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13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人事部、中共中央组织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总政治部《关于认真解决部分在企业工作的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的通知》（人发〔2002〕82号）以及年度企业军转干部调标文件，用于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发放、个案救助、体检等活动支出。1.生活补助经费需772.50万元（补助标准提高）；2.个案救助经费30万元；3.企业军转干部体检经费及大病医疗金预计11万元，以上总计813.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人事部、中共中央组织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总政治部《关于认真解决部分在企业工作的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的通知》（人发〔2002〕82号）以及年度企业军转干部调标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每月为全市企业军转干部发放解困补助，为企业军转干部解决生活困难，提高生活质量水平，使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关于认真解决部分在企业工作的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的通知》（人发〔2002〕82号）及当年我省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调整的通知进行调整。严格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管理办法》（晋财社〔2021〕164号）文件要求执行，制定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和财务报销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业务科室审核汇总，月底按时为企业军转干部发放解困补助；每年按时为企业军转干部缴纳大病医疗补助；每年组织企业军转干部进行体检；对受理的特殊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由所在各县区退役局进行审核汇总，核实后审批会上研究发放救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月为市级企业军转干部发放解困补助，每年组织企业军转干部开展1次体检；按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政策，结合养老金待遇水平，动态调整企业解困补助标准，为企业军转干部解决生活困难，提高生活质量水平，使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稳定。				每月为市级企业军转干部发放解困补助，每年组织企业军转干部开展1次体检；按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政策，结合养老金待遇水平，动态调整企业解困补助标准，为企业军转干部解决生活困难，提高生活质量水平，使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体检人数（动态调整）	≥120人	数量指标	预计体检人数（动态调整）	≥120人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动态调整）	≤159人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动态调整）	≤159人		
			参保人数（动态调整）	≤120人		参保人数（动态调整）	≤120人		
		质量指标	补助精准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精准率	100%		
			保险应缴尽缴、缴纳对象准确率	100%		保险应缴尽缴、缴纳对象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每年1次	时效指标	体检时间	每年1次		
	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月底前发放	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月底前发放			
	医疗保险缴纳时间		按月缴纳	医疗保险缴纳时间		按月缴纳			
	成本指标	体检标准	≤800元/人	成本指标	体检标准	≤800元/人			
		参保成本	8元/人/月		参保成本	8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军转干部解决生活困难，使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军转干部解决生活困难，使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216252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0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因此没有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情况说明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我单位不存在政府购买服务，没有说明的其他事项。

特此说明。

阳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4月22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